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 年 8 月 19 日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8 月 19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 2020 年 8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 2020 年 8 月 19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参会人员：2020 年 8 月 12 日在册的全体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议程：

一、 审议议案（请宣读人介绍重点内容，请参会股东参阅书面材料）

序号	议案	页码
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
2	关于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5
3	关于为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6

二、 讨论议案，股东发言。

发言注意事项：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在会前进行登记；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口头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应当经大会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应有义务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 就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1. 由主持人宣布计票人、监票人名单（监事一名，股东代表两名，律师）。
2. 会议投票。
3. 休会 10 分钟，计票人、监票人工作。
4. 复会，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后由计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四、 主持人宣布上述议案是否通过。

- 五、 主持人宣读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六、 请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七、 与会董事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 八、 主持人宣布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

议案一：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0-082）。

该议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

议案二：

关于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向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共 6,5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信用账期为提货之日起 60 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该议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

议案三：

关于为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8,0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22,0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上述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账期 45 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该议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表决注意事项

一、 请认真核对每张表决票所注明的股东编号和股东姓名，并签名。

二、 每张表决票设 3 项议案，请进行表决。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议案

三、 请用蓝色或黑色钢笔、圆珠笔、水笔填写，不得用红笔或铅笔，否则表决票的股权数视作弃权统计。

四、 请在所列议案右方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中任选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中打“√”，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作弃权。累计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

五、 表决票填写完毕请投入票箱或交给工作人员，如不投票，或股东（代理人）未在表决票上签名的，该表决票的股权数视作弃权统计。

六、 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统计后确定最终表决结果。